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韬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49号”文件许可，公司于2016年8月5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4,113,207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20元，共募集资金935,199,988.40元，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发行费用后将余款919,699,988.40元于2016年8月25日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鹏支行开立的账号为751067643817募集资金专户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鹏支行开立的账号为44250100004200000265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承诺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1	10亿瓦时动力锂电池新能源建设项目	39,970.00	33,240.03	83.16%
2	燃料电池等项目研发中心及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开发项目	1,630.00	1,143.51	70.15%

3	金属双极板燃料电池电堆技术开发项目	1,270.00	1,017	80.08%(已结项)
4	雄韬通信基站储能投资项目	9,100.00	132.02	1.45%
5	深圳雄韬氢燃料电池产业园项目	40,000.00	9,048.80	22.62%

(三) 公司本次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公司拟将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深圳雄韬氢燃料电池产业园项目”30,000 万元变更至“湖北雄韬锂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项目”。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深圳雄韬氢燃料电池产业园项目”计划实施主体为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40,000 万元，原计划在 2024 年 5 月 14 日建成。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述募投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万元）	投资进度（%）	是否结项
深圳雄韬氢燃料电池产业园项目	40,000.00	9,734.94	24.34%	正在建设中

上述项目仍在建设中，暂未产生财务效益。

(二)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原因

本次变更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资金 30,000.00 万元用于投资“湖北雄韬锂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项目”。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原因主要为：

1、公司氢燃料电池建设项目推进弱于预期、且公司已就氢燃料建设项目储备较为充足资金

氢燃料电池汽车的推广受限于关键材料、燃料电池成本较高及氢能基础设施建设不完善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了行业的发展进程，市场开拓与推广不及预期。目前氢燃料电池的产能充足，期待市场的订单爆发。

同时，公司 2020 年通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超过 5 亿元拟用于投资氢燃料电池的产业化项目及研发项目，资金较为充足。

2、公司目前锂电池产能短缺、急需扩大产能

锂电池业务是公司近年来利润提升的主要增长点。基于新能源产业的发展趋势和公司现有产品在锂电池领域的优势，公司一直并将继续大力拓展锂电池业务板块的细分产品及客户资源，为公司未来业务增长提供支持。目前公司锂电池扩产所需资金缺口较大，锂电池产能提升是公司目前面临最紧迫的需求。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 1、项目名称：湖北雄韬锂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 2、项目实施主体：湖北雄韬锂电有限公司
- 3、项目实施地点：湖北省荆门市京山市开发区（镇）智能产业园 A6、A7、A8 栋
- 4、项目建设期：2 年
- 5、项目实施计划：本项目拟新购一条锂电池生产线。完成湖北锂电京山工厂厂房装修、设备购置安装调试。锂电产能增加 1.5G 瓦时。
- 6、项目投资额：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65,000 万元，其中 30,000.00 万元拟将原募投项目“深圳雄韬氢燃料电池产业园项目”变更投入此项目，另 35,000.00 万元为公司自筹资金及后续项目运营回款。
- 7、预计经济效益：项目整体完成投资建设后，预计年均经营收入为 131,889.50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为 8,250.40 万元，年均净利润为 7,012.84 万元。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背景

（1）锂电池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近年来，我国锂离子电池行业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全行业实现持续快速增长，先进产品供给能力不断提高，有力的支撑了“碳达峰碳中和”的进程。

据统计，2021年全国锂离子电池产量324GWh，同比增长106%，其中消费、动力、储能型锂电产量分别为72GWh、220GWh、32GWh，分别同比增长18%、165%、146%，锂电全行业总产值突破6000亿元。

此外，全行业持续深化创新，先进三元电池、磷酸铁锂电池单体能量密度分别平均达到280Wh/kg、170Wh/kg，骨干企业电池系统循环寿命超过5000次。锂电产品安全标准体系加快完善，《电能储能系统用锂蓄电池和电池组安全要求》等安全强标正式立项，相关公共服务平台不断建立健全。

（2）储能市场、通信市场等逐步扩大给锂电池发展带来历史性机遇

新电改方案出台后，分布式发电及微网建设在政府的鼓励下，将带动储能市场需求增加。在新通过的《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指出要开展绿色电力交易服务区域试点，推进以智能电网为配送平台，以电子商务为交易平台，融合储能设施、物联网、智能用电设施等硬件以及碳交易、互联网金融等衍生服务于一体的绿色能源网络发展，推进电动汽车、港口岸电等电能替代技术的应用。

现有的主要储能电池铅酸电池由于不可深度充放电，且充电末期水会分解为氢气、氧气体析出，需经常加酸、加水，维护工作较为繁重，不适合在智能电网领域应用，因此锂电池作为具有能量密度大、自放电小、可快速充放电、使用寿命长、没有环境污染等优点的绿色电池，在储能领域成为较为可行和理想的选择。

在通信领域，随着锂电池产品的技术不断进步、成本逐渐降低，主流通信设备的后备电源已逐步从铅酸蓄电池升级至锂电池，同时，5G基站的大规模建设将会进一步推动锂电池应用的快速普及。在UPS领域，锂电池在生命周期成本与性能等方面的优势日益凸显，其市场占有率将会快速提高。

2、项目必要性分析

（1）锂电池新建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收入规模的提升

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中，公司主要从事铅酸蓄电池、锂电池、燃料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是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锂电池、燃料电池，产品主要销往中国、欧洲、东南亚和南美等区域。

近年来，在公司铅酸蓄电池市场增速放缓、政策上鼓励锂电池生产与销售的情况下，公司持续加大锂电池业务的投入，既有助于公司收入规模的提升，也是公司在产品转型过程中的必然选择之一。

（2）锂电池新建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通过锂电池新建项目的实施，使得公司可以根据市场需求不断在质量、外形和性能等方面对现有产品进行改进，同时，也可以扩大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的生产规模，进一步降低单位生产成本。公司扩充锂电池的产能可以快速顺应市场趋势，尽早切入新兴市场，依靠品牌和技术优势在市场中谋得有利位置，从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保持公司的市场领先地位。

3、项目投资的可行性分析

（1）公司的优质客户基础为锂电池业务扩张奠定了基础

在锂电池市场快速发展之前，铅酸蓄电池市场占据着全球电池市场的领导地位，但由于铅酸蓄电池含有重污染物、充电时间慢、能量密度低等不适宜现有生产和消费环境的特性，随着锂电池性能的提升与成本的下降，铅酸蓄电池被性能更加优异的锂电池取代是行业趋势。在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的通知》中明确指出，对铅酸蓄电池从2016年1月1日起征收4%的消费税，政策性的导向无疑加快了铅酸蓄电池在市场的弱化步伐。

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铅酸蓄电池生产企业之一，铅酸蓄电池业务连续多年位列中国密封铅酸蓄电池出口量第一，还在全球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通讯、电动交通工具、光伏、风能、电力、UPS、电子及数码设备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完善的产品应用与技术服务。在锂电池逐步取代铅酸蓄电池的过程中，公司可持续利用现有的客户资源无缝隙地替代公司自有品牌锂电池，为公司锂电池产品的推广提供了充分的市场基础。

（2）公司对研发的大力投入为锂电池业务的发展提供了技术保证

公司是以研发、生产和销售新型高能蓄电池为主业的高新技术企业，在研发方面，公司注重自主创新和科技开发，紧跟市场脉搏，开发用户需求的新产品。在公司现有主营产品中，高能密封免维护铅酸蓄电池、电动道路车辆用铅酸蓄电池、高温电池、超级蓄电池（铅碳电池）、锂电池、燃料电池等作为自主研发的新产品，具有完全知识产权，均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研发中心，按照公司的战略部署，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围绕铅酸蓄电池、锂电池、燃料电池等核心产品，紧跟国际先进技术发展趋势，以项目管理的方式开展相关产品开发活动，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3）公司稳定的管理团队和丰富的管理经验是项目实施的保障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拥有的高素质、高学历、学习能力强的职业化经营管理团队更是项目实施的有利保障。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由行业内的技术研发人才、营销人才和各类管理人才组成，具有长期的从业经历和丰富的行业经验，核心技术人员深谙电池行业发展规律，透彻市场流行趋势，对行业及产品的技术发展方向、市场需求的变化有着前瞻性的把握能力。除经营管理团队外，公司还培养了一批业务精通、能力突出、经验丰富的业务骨干，并通过了 ISO9001 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稳定的管理团队、科学的管理体制、高效的管理作风、明确的发展思路等都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重要保障。

（4）项目与现有主营业务的关联度分析

本项目是公司基于已掌握的生产技术、在公司现有主要服务模式的基础上的延伸，和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有很高的关联度。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从产业链来看，本项目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进行，本项目的产业链与目前的主营业务产业链关联度较高，下游行业能提供广阔的市场需求，上游供应链能保证稳定的供应。

从生产的角度看，项目产品所采用的原材料和现有锂电池生产线是一致的，从生产工艺角度看，项目所采用生产的工艺流程保持不变。项目无论是生产技术和生产经验方面，均是在现有生产线的基础上进行延续。

从技术关联性来看，公司在多年的经营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研发技术，这种既有技术优势使得项目中的控制技术具有绝对的优势，有助于规避项目中存在的技术风险。项目中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均会经过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的反复实验及论证。

从服务模式来看，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主要服务模式的基础上的延伸，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强化锂电池服务体系，进一步提高公司服务及品牌的推广力度、加强核心销售区域的销售和重要经济区域市场服务能力，在巩固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

4、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及对策

未来随着锂电池行业技术不断推进和锂电池需求不断扩大，势必引起更多的企业参与到锂电池市场的竞争中，而随着客户需求的具体化，锂电池生产厂商生产工艺的提高，部分规模小、缺乏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可能通过仿制或过度降价等非正常竞争手段，使公司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带来的市场占有率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加大技术研发投入，继续深化公司在市场中的核心竞争力，提高产品附加值；

继续深化品牌优势，通过对锂电池产品性能的深度开发，配合自身过硬的施工质量，满足客户个性化的需求；

通过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与重要客户建立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未来稳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2）技术研发风险及对策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研发人才队伍，在国内同行中具备较为突出的技术和研发优势。随着下游应用市场的快速增长，其他竞争对手会逐步增加相关技术研发投入，若公司在技术研发水平上不能紧跟国内外技术研发形势，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公司将及时主动地根据市场变化提高产品技术附加值，通过不断更新、优化产品功能，满足下游市场新的要求；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新技术和新产品方面的研发投入，通过提高科研人员待遇、完善研发激励机制等，吸引并留住高素质的专业技术人才，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

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管理能力，在产品开发过程中实施有效管理、把握开发周期、降低开发成本。

（3）管理风险及对策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调配、人员管理等工作会日益复杂，对内部控制的要求会越来越高。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有效实施生产流程、质量控制、安全生产、销售管理、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管理制度或对下属子公司实施有效的管理，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效率，增强经营决策的科学性；

确定组织核心能力，依照人才与工作匹配的原则，通过人才的培养和招聘来完成核心领导团队的建设，提高管理队伍素质；

完善公司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将管理层和员工的利益与公司的利益相结合，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强化技术、财务、质量、安全及现场管理等基础管理工作；

强调管理制度的重要性，所有的工作都要按规定操作，依据先进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对企业进行科学化管理，使公司真正成为规范高效的现代企业；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基于长远发展规划和市场发展前景调整，经充分研究论证后审慎提出的，具有较高的可行性，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四、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投资项目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出于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推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项目运作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基于市场发展前景和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做出的安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吴 丽

郑 旭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